**衡东县交通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所**

**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部门职能

2、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附件**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工作职责及机构设置**

1、工作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和工程造价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二）负责全县交通建设工程（含县道、乡道及村道等农村公路新建、改建和大中修养护工程，中、小危桥改造工程，300吨及以下的码头和客运场站等）的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督工作。

（三）负责全县交通建设工程的造价审查、监督和定额材料价格信息等管理工作。

（四）负责全县交通建设从业机构（交通建设施工、监理、试验检测及造价咨询等）及其从业人员资质（格）的审核、呈报等相关工作。

（五）参与全县交通建设工程交（竣）工验收，组织交通建设质量鉴定工作。

（六）参与全县交通建设工程质量、施工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协调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争议，参与调解交通建设工程造价争议，依法查处违反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和工程造价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

 （七）承办县委、县政府及县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1. 单位规格、类别、经费形式

本单位为衡东县交通运输和旅游局下属的副科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编制数

 本单位核定全额事业19名。

1. 内设机构

内设机构4个，名称分别是：办公室、质量监督股、安全监督股、造价审核监督股（加挂财务股牌子）。

衡东县交通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所部门只有本级，没有其他决算单位，因此本部门决算仅含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总计168.64万元，支出总计170.27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增加了13.3万元，增长8.47%，主要是因业务受监项目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68.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5.49万元，占98.13%；其他收入3.15万元，占1.8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70.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0.27万元，无项目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65.49万元，支出167.12万元。与2017年相比，增加10.15万元,增长6.47%，主要是因为业务受监项目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7.1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15%，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15万元，增长6.47%，主要是因为业务受监项目的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7.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38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48.74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5.4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7.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98%，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38万元，年初预算为18.38万元，支出决算为18.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交通运输支出148.74万元，年初预算为147.11万元，支出决算为148.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受监项目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7.1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0.2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3.93%,主要包括基本资50.53万元、绩效工资37.13万元，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6.78万元、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61万元，住房公交金9.69万元、奖金9.73万元、伙食补助费7.3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95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86万元。公用经费26.8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6.05%，主要包括办公费2.43万元、水电费0.76万元、公务接待费0.2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5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5万元，支出决算为5.11万元，完成预算的68.13%，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0.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增加0.08万元，增长44.4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指导业务的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4.85万元，完成预算的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增加0.29万元，增长6.3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受监业务的次数增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6万元，占5.09%,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85万元，占94.91%。其中：

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6万元，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5次，人数为45人。主要是受监督业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8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5万元，主要是外出执法执勤支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 **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暂未纳入年度重点绩效评价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11万元，用于参加上级组织的业务培训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我单位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工程检测用车。本年度无新增资产。

**第三部分名称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四部分部门决算公开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衡东县交通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所

 2019年9月28日